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文件

攀律协〔2020〕18号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 关于成立《民法典》宣讲团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各位律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律师专业优势，有效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贯彻实施，市律师协会决定组建《民法典》宣讲团，通过深入机关、企业、学校、社区等开展宣讲活动，进一步营造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真正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宣讲重点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编纂的重要指示精神，颁布实

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民法典关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等。

二、宣讲团工作要求

1.加强自身学习，确保宣讲内容的专业性和权威性。宣讲团成员要深入研读、正确学习理解民法典相关内容，提升业务能力和宣讲能力，传达正确的民法典内容和精神。

2.提高宣讲实效，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加强宣传教育。宣讲团要充分利用宣传资源，借助多种平台开展宣讲活动。宣讲团成员要注意收集和研究相关法律案例，发现特点、总结规律，开展以案说“典”。

3.遵守宣讲纪律，服从民法典宣讲团工作管理安排。要切实履行律师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的职责使命，以实际行动展现律师队伍良好形象，以优质高效的宣讲努力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三、宣讲团成员名单

刘晓东	四川攀法律师事务所	13908142922
熊 勇	四川民慷律师事务所	13084394309
罗仲奎	四川三才律师事务所	13908147969
许雯茗	四川川滇律师事务所	13808142315
林 燕	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	13518419566

邓朝银	四川安宁律师事务所	13908145003
刘栓宁	四川明炬（攀枝花）律师事务所	13508234939
朱 琨	四川智达律师事务所	18908149397
雷光明	四川森焱律师事务所	15681299199
蔡有联	四川三才（盐边）律师事务所	13882393666
蔡宏图	四川三才律师事务所	13982349901
王 跃	四川渡攀律师事务所	13518416875
周 颖	四川渡攀律师事务所	13037739911
张 鉴	四川广聚律师事务所	13198608011
张德勇	四川徐绍刚律师事务所	13547612902
何 霞	四川徐绍刚律师事务所	13982343405
杜龙碧	四川晓明维序律师事务所	13982330999



13608142063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张博
13208274039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攀枝花)	李健
18908146393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12881366199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张光
13282379699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攀枝花)	李
13282340001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13218418252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王
13032236911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13198908011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13242612602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13282347402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13282330099	四川省法律援助中心	李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

2020年8月6日印发